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6132—2018

绿色工厂评价通则

General principles for assessment of green factory

2018-05-14 发布

2018-12-01 实施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

目 次

前言	I
引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基本要求	2
5 基础设施	3
6 管理体系	4
7 能源与资源投入	4
8 产品	4
9 环境排放	5
10 绩效	5
11 评价	6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绿色工厂绩效指标的计算方法	7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绿色工厂评价指标表示例	11
附录 C (资料性附录) 依据本标准制定的绿色工厂评价标准的技术架构	13
参考文献	14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环境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07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、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、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、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、海油总节能减排监测中心有限公司、乐金显示(中国)有限公司、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晟碟半导体(上海)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杨檬、刘哲、江兴华、杨宇涛、高东峰、赵志渊、李胡升、查丽、闻洪春、张迺、刘靖宇、赵立华、郜学、肖承翔、孙卫明、杨超峰、张健健。